

民权县民政局文件

民民字〔2021〕18号

签发人：赵西军

办理结果：A

对民权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131号提案的答复

于永红、王芳委员：

你提出推进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的关爱服务体系的建议提案收悉。

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随着改革开放的趋势和农村劳动力的转移步伐加快，每年外出务工人员越来越多。农村留守儿童和留守老人的数量逐年增多。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6〕13号）、《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公安厅关于开展农村留守儿童摸底排查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6〕190号）精神。和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豫政〔2014〕24号），《商丘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商

政(2015)68号)文件精神,根据民政部13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妇女关爱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民〔2020〕1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按照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总体目标。全面推进我县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和留守老人养老工作。

一、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和儿童之家建设工作。为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为广大农村留守儿童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我们以全面开展农村留守儿童摸底排查工作。依托现有信息系统完善农村留守儿童信息管理功能,健全信息报送机制,建立农村留守儿童信息数据库,建立农村留守儿童档案和联系卡制度,加强任课老师与家长、受委托监护人的沟通联系,形成结对关爱农村留守儿童的网络,时刻关注和掌握农村留守儿童学习、生活情况和思想动态。我县共有19个乡镇(镇、街道办事处)529个行政村,已建成儿童之家229所,试点儿童之家100所。

二、加强农村留守妇女关爱工作。开展留守妇女“一人学一技”活动,根据留守妇女个人的兴趣爱好和就业意愿,组织参加家政服务、手工编织、农村电商等各类培训班,帮助农村留守妇女学习掌握新技能,实现创业就业,促进家庭增收。确保农村留守妇女参加一次家庭教育培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等重要

指示精神，发挥好各级家庭教育联席会议机制作用，通过开设“家长课堂”、微信网课等多种形式开展家庭教育培训，引导农村留守妇女转变传统育儿观念，掌握科学育儿方法，促进儿童健康成长。

三、推动农村留守老人养老设施建设。我县共有 19 个乡镇(镇、街道办事处)529 个行政村，总人口 91 万，其中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有 14 万人，80 岁以上 18495 人，90 岁以上 2883 人。根据《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农村互助养老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豫民文(2013)240 号)文件精神，坚持政府主导，村级主办、因地制宜、注重实效、自愿互助、社会参与的原则，我县在王桥镇、庄子镇、林七乡、闫集乡、王庄寨镇、人和镇等乡(镇)建设完成农村幸福院 54 所。幸福院内设有娱乐室、休息室、厨房、健身器材等配套设施，可为本村老年人提供娱乐、休息室、厨房、健身器材等配套设施，为本村老年人提供娱乐、休息、供餐等服务。

最后，感谢你对我县农村留守儿童和留守妇女、留守老人的关爱。

2021 年 5 月 10 日

(联系人及电话：岳臣 18736700369)

抄送：县政府分管领导（1 份），县政府督查室（3 份），县人大选工委（1 份），各协办单位，代表所在代表团乡镇政府（各 1 份）
